

林庆民 主编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问题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问题

主编 林庆民

副主编 李 耀 卢相泰 高世本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问题

林庆民 主编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大连黑石礁)
辽宁省新华书店经销 大连日报社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9.625 字数: 205,000
1987年6月第1版 、 1987年7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姚令海 责任校对: 丛燕洁
封面设计: 隋 军

印数: 1—61,000

ISBN 7-81005-034-6/F·30

统一书号: 4428·150 定价: 1.80元

出 版 说 明

为了贯彻中共大连市委《关于今明两年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实施方案》中提出的“使广大干部、群众逐步树立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观念，明确在经济活动中必须按商品经济规律办事”的要求，中共大连市委宣传部组织编写了这本教材，供广大干部学习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之用。本书以《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和赵紫阳同志《关于第七个五年计划的报告》为依据，就大家所关心的几个重要理论问题，并注意联系大连的实际，给予了回答。本书编纂的体系和阐述的一些观点，难免有不妥和疏漏之处，诚望广大读者予以指正。

编 者

1987年3月2日

目 录

第一讲 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1)
一、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的 不可逾越的阶段	(1)
二、树立社会主义和商品经济相统一的概念	(4)
三、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重要意义	(11)
第二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特征	(14)
一、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之上	(15)
二、剥削阶级不再存在, 劳动人民当家做主	(17)
三、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要在全社会的规模上 自觉运用价值规律	(18)
四、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以满足全社会日益增长的 物质文化生活需要为目的	(21)
五、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商品关系受到一定限制	(21)
第三讲 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 地位和作用	(23)
一、价值规律的基本内容和要求	(23)
二、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作用	(27)
第四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所有制结构	(32)
一、社会主义阶段存在的几种所有制形式	(32)
二、积极发展多种经济形式和经营方式是长期方针	(39)
三、社会主义必须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	(42)

第五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计划	(45)
一、对商品经济实行计划管理是社会主义 国家特有的经济职能	(45)
二、计划管理的客观依据	(47)
三、自觉运用价值规律的计划体制的主要特征	(48)
四、我国的计划体制及其改革	(51)
第六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的劳动	(59)
一、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劳动的性质	(59)
二、适应有计划商品经济的需要, 实行劳动合同制	(62)
三、开放劳务市场是改革劳动制度的重要环节	(68)
四、建立社会主义的社会劳动保障制度	(71)
第七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企业	(76)
一、增强企业的活力是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	(76)
二、全民所有制企业的所有权与经营权	(80)
三、实行政企分开, 扩大企业的自主权	(85)
四、实行厂长负责制, 充分发挥经营者的积极性和 开拓创造精神	(90)
第八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竞争	(96)
一、竞争是商品经济的固有规律	(96)
二、社会主义竞争同资本主义竞争的本质区别	(103)
三、社会主义竞争的作用	(105)
四、创造平等的竞争环境	(110)
第九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联合	
一、发展横向经济联合是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	(114)
二、横向经济联合的原则和目标	(120)
三、从政策上支持和从立法上保证各种联合的 健康发展	(124)
第十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市场	(129)

一、商品经济与市场.....	(129)
二、社会主义经济中市场的特殊性.....	(134)
三、完善社会主义市场体系.....	(138)
第十一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价格	(143)
一、社会主义价格的形成依据.....	(143)
二、社会主义价格运动规律的实现形式与价格体系.....	(147)
三、社会主义价格体系的改革、发展与完善.....	(153)
四、严格物价纪律, 加强价格的管理与监督.....	(161)
第十二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金融	(165)
一、商品经济与金融.....	(165)
二、我国金融体制的演变与改革.....	(171)
三、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化.....	(175)
四、金融市场的培育.....	(183)
第十三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分配制度	(187)
一、产品经济社会条件下的按劳分配.....	(187)
二、把按劳分配原则运用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	(190)
三、建立以按劳分配为主、其他分配形式为辅的 符合我国国情的分配体系.....	(202)
第十四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客观控制	(207)
一、商品经济与客观控制.....	(207)
二、客观控制的内容.....	(210)
三、客观控制的方式与手段.....	(216)
第十五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财政与税收	(221)
一、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与财政.....	(221)
二、充分发挥社会主义财政的经济调节作用.....	(226)
三、进一步完善税收机制.....	(235)
第十六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经济监督	(242)
一、社会主义经济监督的任务、意义与特点.....	(242)

二、社会主义经济监督的形式与方法·····	(247)
三、社会主义经济监督的范围与内容·····	(252)
四、强化和完善社会主义的经济监督·····	(260)
第十七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对外经济关系 ···	(265)
一、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关系和自力更生·····	(265)
二、社会主义国家的引进技术和利用外资·····	(269)
三、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	(272)
四、我国的经济特区和沿海城市的对外开放·····	(276)
第十八讲 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与加强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	(281)
一、商品经济与精神文明的一般关系·····	(281)
二、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与精神文明建设·····	(287)
三、在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加强社会主义 精神文明建设·····	(293)
后记·····	(298)

第 一 讲

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赵紫阳同志在《关于第七个五年计划的报告》中指出：

“中国共产党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指出，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个从深刻总结国内和国际的社会主义实践经验中得出的科学论断，是对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发展，它把人们对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解提高到了一个新的水平，对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为了深刻理解上述论断，我们对商品经济的发展史和社会主义经济学说史的有关方面，作一点必要的回顾。

一、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不可逾越的阶段

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不可逾越的阶段，这是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提出的一个重要的理论观点。这一观点的提出，对于我们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经济体制改革，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一) 自然经济、商品经济和产品经济是生产力在不同发展阶段上逐一表现出来的三种形式

社会经济形式的演化或更替的一个显著特征，就是它直接取决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而不受生产力以外的任何因素的左右。它的发展变化是一个“自然的历史过程”，它的每一形式都是这一自然历史过程中的一个特定的“自然的发展阶段”。因此，它不可能表现出任何跳跃性来，而必须逐一改变其形式，完成它的每一阶段的发展变化。马克思在考察商品经济的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规律时发现，人类社会的发展如果从经济形式本身演化的角度考察，则可划分为自然经济、商品经济和产品经济三个阶段。其中，自然经济是它的低级形式，商品经济是它的高级形式，产品经济是它的最高形式。可见，商品经济首先是和自然经济相区别的一种经济形态。

什么是商品经济呢？所谓商品经济，就是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经济形式，包括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人类最初的经济形态是自给自足的、封闭的自然经济。在自然经济中，无论一个氏族、一个庄园或一个家庭，他们所需要的一切，差不多都由自己来生产，相互之间不发生什么交换关系。这种经济形态在历史上延续了很长时间，经历了几种不同的社会制度，奴隶制和封建制时代都是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商品交换和商品生产虽然很早就从自然经济的缝隙中产生出来了，但只是零星的、片断的，商品仅仅限于满足生产者的需要、满足庄园、家庭需要之后的剩余物品。因此，交换很有限，市场很狭小，商品生产不过是从属于自然经济的。随着近代机器工业的诞生，海陆交通的发达，商品经济才获得普

遍发展，逐步取代了自然经济，占居主导地位：在商品经济中，自己的生产是为了他人的消费，自己的消费又依赖他人的生产，每个生产者都要进行交换，都要把自己的产品卖出去，把别人的产品买进来。离开了买卖，离开了市场，他们就不能生存。所以，商品生产者是面向社会，又依赖于社会，商品经济是社会化经济。商品经济使得生产以惊人的速度增长，市场急剧地扩大，社会经济联系前所未有的频繁，它扯断各种自然或强制的纽带，以不断变动的全新准则代替了世代相袭的古老秩序。它使人类摆脱了人身依附和等级服从的束缚，超越血缘、地域以至民族的界限，使生产迅速社会化。可以说，一部近代社会史，也是商品经济蓬勃发展，遍及世界的历史。

按照马克思的预见，商品经济在其充分发展之后，还将被更高的经济形态，即产品经济所取代。但是，人类从自然经济只能进到商品经济，只有经过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才能达到产品经济。任何企图超越商品经济的做法都不可能得到成功。我们只能因势利导，充分利用它的积极作用，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为在将来消灭商品经济创造条件。

（二）历史上已出现了三种不同类型的商品经济

商品经济已经存在五千至七千年了。由于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不同，历史上的商品经济有三种类型。一是小商品经济，亦称简单商品经济。这种小商品经济的特点是生产资料的小私有制，自己劳动，生产的目的是为了通过市场交换满足自己的需要。小商品经济已存在于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四个社会形态，但都不是社会的主要经济形态，不占主导地位；二是资本主义商品经济。

小商品经济通过竞争和价值取得的作用，产生了两极分化，结果产生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但是必须明确，小商品生产者并不是任何时候都会分化出资本主义。只有到封建社会末期，由于私有制的存在和劳动力的自由买卖，使富有者可以雇佣大量工人，从事生产，才产生了资本主义的商品经济；三是社会主义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对此，我们将在以后论及它的产生和特点。

那末，产生前两种类型的商品经济的一般历史原因是什么呢？一是社会分工。社会分工使生产者只生产某种、某几种产品，而需要的却是多方面的产品，因此使相互之间交换产品成为必要；一是生产资料私有制。生产资料归谁占有，产品也归谁占有，各自都不能无偿地占有别人的产品，而只有通过市场，进行等价交换，才能满足各自的需要，这样就产生了商品经济这种经济关系和经济运行机制。商品经济的一般特征是：①承认各自对商品的所有权、支配权和物质利益；②通过市场交换；③按价值规律的要求进行竞争；④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商品经济的这些特征不论是在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还是在今天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都是存在的，它决不会因为社会制度的变化而消失。

二、树立社会主义和商品经济相统一的概念

社会主义与商品经济是不是互相排斥的？发展商品经济是不是发展资本主义？这是理论界长期争论的一个问题。只是到我们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才第一次对这个问题从根本上作了明确而系统的回答。

（一）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商品经济的认识和社会主义的实践

马克思、恩格斯设想从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生产资料全民所有，产品可以直接分配，不存在交换，因此不存在商品经济。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分析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时，曾经预言，在生产资料公有制条件下，象鲁滨逊在孤岛上进行的那种为满足自己各种需要而进行的产品生产，将在全社会的范围内重演，因而商品关系及商品拜物教会消亡。后来，他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明确指出：

“在一个集体的、以共同占有生产资料为基础的社会里，生产者并不交换自己的产品；耗费在产品生产上的劳动，在这里也不表现为这些产品的价值。”每一个生产者“从社会方面领得一张证书，证明他提供了多少劳动（扣除他为社会基金而进行的劳动），而他凭这张证书从社会储存中领得和他所提供的劳动量相当的一分消费资料。”（《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0—11页）显然，在这种情况下，证书起着货币的作用，货币的必要性消失了。恩格斯也曾断言：“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41页）

列宁在十月革命以前，也是同意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商品经济将消亡的观点。列宁指出：“社会主义就是消灭商品经济。……只要仍然有交换，那谈什么社会主义是可笑的。”（《列宁全集》第15卷第112页）在《国家与革命》一书中，列宁提出了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整个社会成为“一个辛迪加”。所有的社会成员都是这个“辛迪加的雇员”的设想。既然全社会成为一个大公司，那么商品货币关

系自然也就不需要，归于消亡了。十月革命胜利后，俄国共产党人开始按照这种没有商品货币关系的社会主义模式建设社会主义。列宁在1918年3月提出了“把全部国家经济机构变成一整架大机器，变成一个使几万万人都遵照一个计划工作的经济机体”（《列宁选集》第3卷第455页）这样一个组织社会主义经济的行动纲领。1919年3月俄共（布）第八次代表大会通过的俄共（布）党纲草案明确规定，坚定不移地继续在全国范围内用有计划有组织的产品分配来代替贸易，并实行最激进的措施来消灭货币（参阅《列宁选集》第3卷第749—750页）。旨在消灭商品货币关系的这些激进措施（被称为战时共产主义政策），在反对外国武装干涉和国内战争时期得到了实施。这些措施的主要内容有：

第一，采用行政手段，集中控制工业企业的人、财、物和产、供、销，将整个工业部门置于工业总局控制之下，企业生产由总局下达计划、指令和决定，企业所需的原材料由总局集中供应，企业生产出来的产品由总局统一调拨。农业上强令农民实行集中生产，农民的余粮由国家无偿收集。

第二，取缔商品流通，扩大非现金结算范围和准备取消货币。如全国工业部门停止使用货币，代之以记帐划拨清算；使用预算簿，以支票及短期购货证代替货币；将工资进一步实物化；扩大同农村的产品交换和同外国进行实物结算等。

第三，对个人消费品实行产品分配，通过生产——消费合作社在城乡居民中分配口粮、日用品和燃料等。

列宁领导的新生苏维埃政权当时采取上述措施在当时战

争条件下，群众还是能够接受的，也确实起到了保证战争需要的作用。然而，由于这些措施毕竟割断了劳动者的劳动成果同个人物质利益的联系，挫伤了群众的积极性，再加上战争的破坏，到1920年战争结束时，工农业生产严重下降，造成经济生活的极大困难。战争一结束，劳动群众对取消商品货币关系而产生的不满情绪，就激烈地表现了出来。

列宁不愧是一位实事求是的马克思主义者，当保卫新生苏维埃政权的战争告一段落之后，他立即终止与之相适应的战时共产主义政策，改行新经济政策。其主要措施有：粮食税代替余粮收集制，允许农民在缴纳粮食税后，将余粮自由出卖；对国营工业企业实行经济核算制和货币工资制；大力发展商业，在工人阶级掌握命脉的条件下容许私营商业存在；实行租借制与租让制，发展国家资本主义。这一政策的核心和目的是通过恢复商品生产和商品、货币流通，来巩固工农联盟，使农民从经济利益上关心农业的恢复和发展，并在此基础上把工业生产推向前进。这个政策促进了社会主义经济的迅速恢复和发展。然而，由于列宁过早地逝世，在他生前，保存商品货币关系的新经济政策究竟是经济恢复时期的权宜之计，还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所必须经过的历史阶段，没有定论。社会主义经济是否是商品经济的问题，在理论上就更没有解决。

列宁逝世以后，关于商品生产在社会主义社会的存在问题，一直是苏联经济界争论不休的问题，尤其是三十年代初期，就更加激烈了。直到斯大林的晚年，即1952年，斯大林发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才承认由于存在生产资料两种公有制，国营和集体单位之间的交换还是商品交

换。国家把消费品卖给消费者也是不完全的商品交换（因为劳动力不是商品）。与此同时，斯大林又认为，国营企业相互之间的交换由于所有权都属于国家，已经不是商品交换，只具有“商品的外壳”，全民所有制内部流通的生产资料也不是商品，“脱出了价值规律发生作用的范围。”（《斯大林文选》第613页）价值规律甚至对农业中的原料生产也不起调节作用。斯大林还一再强调限制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的作用，力图尽快建立单一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消除商品生产。斯大林时代的经济管理体制基本上是按照半产品经济的要求设计的，这种体制的特征是：实行单一的指令性计划，排除市场调节，并采用高度集中的，以行政手段为主的管理办法。这种经济体制，对于集中力量搞重工业，准备和支持卫国战争，起了重要作用。但是，在经济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以后，它的弊病就越来越明显了。

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认识，也经历了曲折的过程。建国以后，我们按照苏联的“模式”逐步建立起高度集中的经济管理体制，限制商品货币关系，如生产资料实行计划分配，不通过市场交换等。1956年，在全党总结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过程中，开始认识到高度集中的管理体制所存在的弊病。这种认识，反映在党的“八大”的决议中，也反映在毛泽东同志的《论十大关系》和陈云同志的有关著作中。可惜这些正确主张不能很好贯彻，从1957年毛泽东同志批评“反冒进”以后，“左”的错误思想日益盛行。人民公社化期间，在农村搞“一平二调”，严重挫伤了农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文化大革命”期间，又把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看成与旧社会差不多，是产生资本主义的土壤和条件。在这种认

识的指导下，把社员的自留地、家庭副业和集市贸易都当作“资本主义尾巴”砍掉，把发展多种经营当作资本主义道路来堵塞。这样，就使本来应该生机勃勃的社会主义经济遭到严重破坏。

（二）《决定》解决了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一个重大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

《决定》第一次提出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就明确告诉我们，社会主义经济不仅是计划经济，而且还是商品经济，是计划经济和商品经济的统一。

1. 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商品经济的原因。社会主义社会所以还存在商品经济，这是社会主义社会现有经济条件决定的。

第一，我国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商品经济产生和发展的基础，即社会分工。列宁指出：“社会分工是商品经济的基础。加工工业与采掘工业分离开来，它们各自再分为一些细小的部门，各个部门生产商品形式的特种产品，并同其他一切生产部门进行交换。这样，商品经济的发展使各个独立的工业部门的数量增加了。”（《列宁选集》第1卷第161页）列宁还说：“商品经济随着社会分工的发展而发展。”（《列宁全集》第2卷第191页）有分工就必然有交换。无论是不同生产者的不同质的劳动，还是不同生产者相同质的劳动，要能够顺利实行交换，协调相互间的利益，就需要有一个共同标准进行计量和比较。因而，劳动就必须转化为价值，转化为社会必要劳动，产品就必然转化为商品。

第二，我国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具有独立经济利益的经济